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统计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3

填报人：邓江腾

联系电话：83134083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统计局为省人民政府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方法制度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统计工作规划和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组织和协调全省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实施，指导全省统计工作；（2）拟订地方统计报表制度，组织实施全省及各地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省及各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省各地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3）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省情省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省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省情省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省情省力方面的统计数据；（4）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对外经济、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5）组织实施能源、投资、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6）组织全省各地区、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省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

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和发布制度；（7）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省委、省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8）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全省各地区、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全省涉外调查活动；（9）协助管理地级以上市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指导全省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省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职务评聘、从业资格认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全省县级以上政府统计部门由中央、省级财政提供的统计经费和专项基本建设投资；（10）建立并管理全省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指导各地区、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的实施工作，指导全省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11）承办省人民政府和国家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我局本部设 13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财务处）、统计执法监督处、综合统计处（统计设计管理处）、国民经济核算处（与服务业统计处合署）、工业交通统计处、能源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人口和就业统计处、社会 and 科技统计处、农村社会经济统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

我局有 2 个下属单位：广东省城乡统计调查和数据管理中心、广东省统计普查中心，均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024 年度,纳入部门决算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3 个(含局本级),与上年一致。我局期末在职实有人员 152 人,其中行政人员 99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53 人。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and 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 紧扣要务做好统计监测分析; 求实求效开展全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筑牢统计数据质量坚实防线; 聚焦深化统计重点领域改革。

2. 年度重点工作

我局根据 2024 年《省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其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完成情况
1.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及投入产出调查工作	做好重点统计工作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及投入产出调查。通过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全面调查我省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 摸清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家底”, 全面了解新时期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社会发展新变化、新特征, 为研究制定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完成
2. 规模以下企业统计调查	持续了解、监测规模以下企业在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工业、创新等方面的发展情况, 为省委省政府以及业务主管部门决策提供相关数据和材料。	完成
3. 广东省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	通过每年一次的人口变动抽样调查推算全省及各市常住人口主要数据, 及时掌握全省各地市人口发展变化情况, 为国家、省级人民政府掌握人口增长情况、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可靠的人口数据。	完成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局根据 2024 年《省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其确定的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如下：

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 年度，我局部门整体总体绩效目标情况如表 1-2 所示。

表 1-2：总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总体 绩效 目标	1. 狠抓《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进一步深化统计改革。2. 始终坚持依法统计、依法治统，不断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统计数据审核完成率达到 100%，统计执法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3. 加强统计分析研判和数据解读，持续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事后质量抽查数据相对误差率≤5%。4. 积极稳妥推进核算三大改革，完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5. 扎实开展各项省情省力调查，提供统计信息支撑。做好重点统计工作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6. 加强统计信息化建设，推动统计数据和资料的联通共享，统计数据公开率达到 95%以上。7. 加强对关系广东发展全局和统计改革发展重点难点问题的研究。8. 贯彻落实党的建设总要求，坚定不移推动统计系统全面从严治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类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执法任务完成率（%）	100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统计数据审核完成率（%）	≥ 95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普查数据收集率（%）	≥ 95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统计数据及时率（按各统计专业规定要求）（%）	≥ 95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常规数据事后质量抽查相对误差率（%）	≤ 5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省取得统计执法证人员占比（%）	≥ 10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常规统计数据收集率（%）	≥ 95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统计数据公开率（按各统计专业规定要求）（%）	≥ 95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2. 年度具体绩效指标

2024 年度，我局具体绩效目标情况如表 1-3 所示。

表 1-3：具体绩效指标情况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类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年鉴印发完成率（%）	≥ 95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统计普法活动场次（场）	≥ 3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统计分析报告篇数（篇）	≥ 50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经济普查单位及个体户普查完成率（%）	≥ 95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重大普查数据事后质量抽	≤ 5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查数据相对误差率（%）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率（%）	≤100	非核心绩效指标
			公用经费预算支出率（%）	≤100	非核心绩效指标
			提供网络平台发布各专业统计数据	定期	非核心绩效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	长期	非核心绩效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非核心绩效指标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根据 2024 年省统计局部门决算报表，我局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1. 部门整体收入

2024 年，我局部门整体收入合计 12,249.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49.37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99%；其他收入 0.53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如表 1-4 所示。

表 1-4：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

项目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占总收入比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194.47	12,689.34	12,249.37	99.99%
其他收入	0.00	0.53	0.53	0.01%
本年收入合计	12,194.47	12,689.87	12,249.90	100.00%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合计 12,377.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18.25 万元，占比 73.67%；项目支出 3,259.19 万元，占比 26.33%。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如表 1-5 所示。

表 1-5：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

项目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占总支出比例
一、基本支出	9,005.47	9,500.39	9,118.25	73.67%
人员经费	8,032.58	8,527.45	8,243.71	66.60%
公用经费	972.89	972.94	874.54	7.07%
二、项目支出	3,189.00	3,518.88	3,259.19	26.33%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159.87	159.87	1.29%
本年支出合计	12,194.47	13,019.27	12,377.44	100.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我局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无专项资金）》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经收集、汇总、计算、审核和分析比较绩效评价资料，我局自评等次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4 年，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省统计局领导班子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政府工作要求，积极推进统计改革创新，不断提高统计数据质量，持续加强统计监测分析，以高质量统计现代化改革成果积极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广东实践。

2024 年，省统计局领导班子始终坚守初心，主动担当作为，

带领全局干部职工高质量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广东统计工作取得新成绩、展现新气象。完成年度地区生产总值核算任务，2024年广东GDP迈上14万亿元新台阶、连续36年居全国首位；《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系列分析报告》《数说广东75年》两部统计资料获第一届广东党史文献征集展示活动精品成果奖；1名干部在省直机关“五四”青年微团课比赛中荣获三等奖；2支参赛队伍在全国统计建模比赛中荣获三等奖；统计援藏援疆工作得到国家通报表彰，1名同志被授予“全国统计调查系统第七批短期援藏工作先进个人”。

我局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无专项资金）》，其中：“履职效能”一级指标由“整体效能”1个二级指标、3个三级指标组成。

1. “整体效能”二级指标。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该指标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100%。该指标完成情况如表2-1所示（详见附件2）

表 2-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表

根据 2024 年广东省统计局《省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系统数据填列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现值	指标完成率	佐证材料
数量指标	1. 统计执法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佐证材料 1-1
	2. 统计年鉴印发完成率（%）	≥ 95	100	100%	佐证材料 1-2
	3. 统计普法活动场次（场）	≥ 3	3	100%	佐证材料 1-3
	4. 统计分析报告篇数（篇）	≥ 50	109	218%	佐证材料 1-4

质量指标	5. 统计数据审核完成率 (%)	≥ 95	99	100%	佐证材料 1-5
	6. 普查数据收集率 (%)	≥ 95	98	100%	佐证材料 1-6
	7. 常规数据事后质量抽查相对误差率 (%)	≤ 5	≤ 5	100%	佐证材料 1-7
	8. 全省取得统计执法证人员占比 (%)	≥ 10	22.13	221.30%	佐证材料 1-8
	9. 常规统计数据收集率 (%)	≥ 95	99	100%	佐证材料 1-9
	10. 经济普查单位及个体户普查完成率 (%)	≥ 95	100	100%	佐证材料 1-10
	11. 重大普查数据事后质量抽查数据相对误差率 (%)	≤ 5	≤ 5	100%	佐证材料 1-11
时效指标	12. 统计数据及时率 (按各统计专业规定要求) (%)	≥ 95	100	100%	佐证材料 1-12
	13. 统计数据公开率 (按各统计专业规定要求) (%)	≥ 95	100	100%	佐证材料 1-13
成本指标	14. 预算支出率 (%)	≤ 100	≤ 100	100%	佐证材料 1-14
	15. 公用经费预算支出率 (%)	≤ 100	≤ 100	100%	佐证材料 1-15
合计		——	——	100%	——

该指标共有 15 个四级指标。其中：“统计执法任务完成率 (%)”等 13 个四级指标的“指标完成率”为 100%；“统计分析报告篇数 (篇)”、“全省取得统计执法证人员占比 (%)”的“指标完成率”均超过 150%，主要原因：当前经济形势发展需要增加了统计报告分析；2024 年省统计局以四个确保，推动全省统计执法人才队伍进一步壮大，基层统计执法力量不足的问题得到进一步解决。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该指标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该指标完成情况如表 2-2 所示(详见附件 2)。

表 2-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表

根据 2024 年广东省统计局《省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系统数据填列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现值	指标完成率	佐证材料
社会效益	16. 提供网络平台发布各专业统计数据	定期	定期	100%	佐证材料 1-16
可持续发展	17. 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100%	佐证材料 1-17
服务对象满意度	1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100	100%	佐证材料 1-18
合计		——	——	100%	——

该指标共有 3 个四级指标。其中：3 个四级指标的“指标完成率”均为 100%。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该指标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我局 2024 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率各季度均超过 62.5 %。

（三）管理效率分析

2024 年，我局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无专项资金）》，其中：“管理效率”一级指标由“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 7 个二级指标、21 个三级指标组成。其具体绩效指标分析如下：

2. “预算编制”二级指标。

（4）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该指标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我局新增预算入库项目“‘百千万工程’群众满意度调查工作经费”一项，我局按规定的要求组织了事前绩效评估，

并出具了绩效评估报告。

3. “预算执行”二级指标。

（5）**预算编制约束性**。该指标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我局 2024 年度无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新出台统一政策而发生预算调剂及年终追加资金情况。

（6）**财务管理合规性**。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省级部门单位 2023 年度预算执行等情况审计结果”，其中我局无审计问题。所以，无审计、检查结果和相关整改报告。我局制定了 18 项内部管理制度，制度完整配套。我局各项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4. “信息公开”二级指标。

（7）**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我局预决算均按时公开。

（8）**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我局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将制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的绩效自评等资料，按照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

5. “绩效管理”二级指标。

（9）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该指标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我局制定印发了完整配套的 18 项内部管理制度。其中：在《广东省统计局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办法（试行）》中明确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内容；在《广东省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中第七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分别明确了绩效管理要求，并对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进行了规定。

（10）绩效管理制度执行。该指标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我局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较高，我局自评复核情况良好，无财政厅组织的重点评价项目。

6. “采购管理”二级指标。

（1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该指标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我局采购意向 100%公开，我局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均符合标准。

（1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该指标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我局 2024 年度无投诉、举报案件。

(13) 采购活动合规性。该指标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我局 2024 年度无采购违法违规行为。

(1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该指标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我局采购合同签订及时率为 100%。

(15) 合同公告时效性。该指标反映采购合同公告及时性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我局采购合同均及时公告。

(16) 采购政策效能。该指标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我局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和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份额达到规定比例且在规定时间内开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落实情况报告和公开工作。

7. “资产管理” 二级指标。

(17) 资产配置合规性。该指标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我局严格执行《广东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试行)》，按要求编制资产报表及报告，及时处置相关资产。我局单位办公室面积、电脑和办公设备配置均符合规定的标准。

(18)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指标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

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我局本级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及时。

（19）资产盘点情况。该指标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我局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落实好资产盘点和清查工作。2024 年度，我局按规定编制资产盘点报表和报告，盘点结果及时按有关规定处理。

（20）数据质量。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100%。

2024 年度，我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21）资产管理合规性。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我局严格按《广东省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和内部制定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等要求执行，我局国有资产管理合理、规范。我局资产管理合规。根据“省级部门单位 2023 年度预算执行等情况审计结果”，其中我局无审计等问题。2024 年度无巡视、监督检查情况。

（22）固定资产利用率。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我局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的比例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

8. “运行成本” 二级指标。

（23）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指标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68.5%。

2024 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经济成本控制”指标分析如下：

① “运行成本控制效果” 情况。根据系统数据分析，我局该指标自评得分 1.95 分（如表 2-3 所示）。

表 2-3：指标 1：运行成本控制效果（4 分）

项目	单位能耗支出	单位物业管理费	人均行政支出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人均外勤支出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数值（系统）	135.06	143.97	1.52	2.29	3.22	14.08	—
评分（系统）	0.05	0.10	0.40	0.40	0.40	0.60	1.95
数值（自评）	135.06	143.97	1.52	2.29	3.22	14.08	—
评分（自评）	0.05	0.10	0.40	0.40	0.40	0.60	1.95
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理由	——	——	——	——	——	——	—

其中，我局：

能耗支出 135.06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后 20。

物业管理费 143.97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中间。

行政支出 1.52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中间。

业务活动支出 2.29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中间。

外勤支出 3.22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中间。

公用经费支出 14.08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为中间。

② “运行成本变化”情况。根据系统数据分析，我局该指标自评得分 1.90 分（如表 2-4 所示）。

表 2-4：指标 2：运行成本变化（3 分）

项目	单位能耗支出（%）	单位物业管理费（%）	人均行政支出（%）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人均外勤支出（%）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数值（系统）	-83.72	-76.96	-55.69	-6.67	13.02	-6.68	-
评分（系统）	0.15	0.15	0.60	0.20	0.20	0.60	1.90
数值（自评）	-83.72	-76.96	-55.69	-6.67	13.02	-6.68	-
评分（自评）	0.15	0.15	0.60	0.20	0.20	0.60	1.90
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理由	—	见佐证材料 10	见佐证材料 10	见佐证材料 10	见佐证材料 10	见佐证材料 10	—

③ “其他支出结构合理性”情况。根据系统数据分析，我局该指标自评得分 3 分（如表 2-5 所示）。

表 2-5：指标 3：其他支出合理性（3 分）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小计
数值（系统）	14.00	5.00	-
评分（系统）		3.00	3.00
数值（自评）	14.00	5.00	-
评分（自评）		3.00	3.00
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理由	——	——	

综上，根据系统数据和我局自评分析，计算出“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指标综合自评得分 6.85 分（如表 2-6 所示），则：我局自评该指标完成率 68.5%。

表 2-6：“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指标综合得分表

项目	运行成本控制效果	运行成本变化	其他支出合理性	合计
三项指标得分（系统）	1.95	1.9	3	6.85
三项指标得分（自评）	1.95	1.9	3	6.85

（24）行政经费节约情况。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对行政

经费的管理效果。我局自评指标完成率 100%。

2024 年，我局行政经费使用达到年度管理要求。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和过紧日子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管控“三公”经费，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未超出年度预算和考核基数。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无。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详见佐证材料 10）：一是严格按照自评通知要求客观开展了自评工作、撰写自评报告及填写了相关表格，根据对应指标整理提交了充分的佐证材料；二是按照预算绩效一体化要求，健全了绩效管理制度，完善了绩效运行监控、评价结果运用等内容；三是增强了资产配置合规性，说明了电脑配置情况且按《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等资产配置标准文件进行自评，并提供佐证材料；四是提高了资产管理水平，在当年度依规进行了资产盘点，按要求及时上缴了资产收益。